证券代码:002416 证券简称:爱施德 公告编号:2021-053

# 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核销应收款项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08月23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定期)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定期)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核销应收款项的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核销应收款项的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本次核销应收款项概述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公司章程》、《关于上市公司做好各项资产减值准备等有关事项的通知》、《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相关制度,为真实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资产价值,在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资产进行清查的基础上,对公司截至2021年6月30日经营过程中无法收回的账款予以核销。

本次核销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共计759.14万元,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759.14万元。

本次申请核销的坏账形成主要原因系债务人无法清偿债务。核销的坏账经公司审慎判断,通过协商、诉讼等多种渠道催收,全力追讨,确认已无法收回,因此予以核销。核销后,公司对核销的应收款项仍保留继续追索的权利,并继续催收款项。

二、公司对追讨欠款的后续相关工作

公司对本次所有应收款项的核销明细建立了备查账目并归档管理,保留以后可能用以追索的资料,并继续落实责任人随时跟踪,一旦发现对方有偿债能力将立即追索。

三、本次核销应收款项的会计处理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为真实反映公司财务状况,故对公司前述合计759.14万元的应收账款项坏账准备进行财务核销,会计处理如下:

借:坏账准备 759.14万元

贷: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 759.14万元

四、本次核销应收款项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核销的应收款项共计759.14万元,公司已根据相关的法律法规及《企业会计准则》规定对上述款项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本次坏账核销的事实反映了企业财务状况,符合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制度等相关规定的要求,符合公司的财务实际情况,对公司经营业绩不构成重大影响。本次核销不涉及公司关联方,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坏账核销的事实反映了企业财务状况,符合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制度等相关规定的要求,符合公司的财务实际情况,对公司经营业绩不构成重大影响。本次核销应收账款坏账事项的决议程序合法、依据充分,不涉及公司关联方,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核销应收款项坏账准备共计人民币759.14万元。

六、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应收款项坏账核销的事实反映了企业财务状况,符合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制度等相关规定的要求,符合公司的财务实际情况,对公司经营业绩不构成重大影响。本次核销不涉及公司关联方,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核销应收款项坏账准备共计人民币759.14万元。

七、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定期)会议决议》;

2、《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定期)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定期)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08月24日

证券代码:002416 证券简称:爱施德 公告编号:2021-054

# 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1年追加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08月23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定期)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定期)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追加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2021年向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追加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折合人民币伍亿元整(5亿元),最终以授信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

公司提议授权董事长黄文辉先生代表公司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的一切授信有关的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由此产生的法律、经济责任全部由公司承担。

本授信事项尚须提交股东大会以普通决议审议,并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有效期为一年。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公司2021年银行综合授信累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贰佰伍拾叁亿元整(253亿元)。

特此公告。

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08月24日

证券代码:002416 证券简称:爱施德 公告编号:2021-055

# 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08月23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定期)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定期)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亚太事务所")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拟聘用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

亚太事务所自2019年起担任公司的审计机构,已连续2年为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拥有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建立了较为完善的质量控制体系,审计人员具有较强的专业胜任能力。该所自成立以来未受到任何刑事处罚、行政处罚,已购买职业保险和计提职业风险金,具有较强的投资者保护能力。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审阅亚太事务所相关执业资料、调查亚太事务所的诚信情况等,认为亚太事务所符合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所规定的资质条件,公司拟继续聘请亚太事务所为2021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并经股东大会批准后,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与其签订相关的业务合同。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名称: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3年9月2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16号院3号楼20层2001

首席合伙人:赵庆军

亚太事务所2020年末合伙人107人,注册会计师562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413人。

亚太事务所2020年度经审计的业务收入总额8.89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6.9亿元,证券业务收入4.17亿元。2020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43家,其中制造业26家、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8家、文化体育娱乐业2家、采矿业2家、批发和零售2家,审计收费总额5,017万元。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亚太事务所已购买职业保险和计提职业风险金,累计赔偿限额人民币8,000万元以上,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和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会【2015】13号等规定。近三年无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亚太事务所近三年(2018年至2020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0次、监督管理措施17次、自律监管措施0次和纪律处分0次。从业人员近三年(2018年至2020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0次、监督管理措施36次、自律监管措施0次和纪律处分0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及拟签字注册会计师:周英,2013年7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12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3年开始在亚太事务所执业,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9份。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朱海英,2006年12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15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5年开始在亚太事务所执业,2017年开始从事复核工作,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3份。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林丹妮,2016年6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12年开始从事审计工作,2018年开始在亚太事务所执业,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6份。

2、诚信记录

最近三年,拟签字注册会计师周英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自律处分,受到行政监管措施1次,已于2020年01月18日向深圳监管局提交了整改报告;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朱海英及拟签字注册会计师林丹妮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

3、独立性

亚太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均多年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且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能够在执行本项目审计工作时保持独立性,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4、审计收费

定价原则:根据公司的业务规模、会计处理复杂程度及年度审计所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事务所的收费标准确定。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于2021年08月1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1年第四次会议,在会上对亚太事务所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方面进行了审查,认为亚太事务所能够尽职守,遵守诚信、客观、公正、独立的职业准则,履行双方所规定的责任和义务,为公司出具客观、公正的审计报告,同意向董事会提议续聘亚太事务所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1、事前认可意见

董事会在审议《关于续聘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前,已取得了独立董事的认可,认为:亚太事务所具备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资格,拥有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具有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和职业素养,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同意将《关于续聘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提交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定期)会议审议。

2、独立意见

亚太事务所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拥有专业的审计团队,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具备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在审计工作中能独立、客观、公正地发表审计意见,审计报告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独立董事同意续聘亚太事务所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1年08月23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定期)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定期)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继续聘请亚太事务所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报备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1年第四次会议决议》;

2、《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定期)会议决议》;

3、《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定期)会议决议》;

4、《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定期)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08月24日

证券代码:002416 证券简称:爱施德 公告编号:2021-056

# 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向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为了支持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展,满足公司临时资金需求,控股股东深圳市神州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神州通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赣江新区全球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赣江全球星")、新余全球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余全球星")合计拟向公司提供不超过60,000万元(实际资助金额以到账金额为准)的无偿财务资助,期限不超过两年,且在上述额度内连续、循环使用。

该资金用于公司临时资金周转使用。公司不需要就该项交易向控股股东神州通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赣江全球星、新余全球星支付任何对价或承担成本,公司与所属控股子公司不需为本次财务资助提供担保和反担保,也不存在与之相关的其他安排。

神州通投资为公司的控股股东,赣江全球星、新余全球星为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本次财务资助构成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

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于2021年08月23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定期)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定期)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黄文辉先生、黄绍武先生、喻子达先生回避了对该议案的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次公司控股股东神州通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赣江全球星、新余全球星向公司提供财务资助资金合计60,000万元,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0%以上。本次关联交易尚须获得股东大会的批准,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回避表决。本次关联交易事项不构成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深圳市神州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企业名称:深圳市神州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成立时间:2001年1月15日

3、住所:深圳市福田区泰然大道东泰然劲松大厦20E

4、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5、法定代表人:黄绍武

6、注册资本:20,000万元人民币

7、经营范围: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不含专营、专卖、专控商品);计算机软件的技术开发;经济信息与企业管理咨询(不含限制项目);市场营销与企业形象策划;投资咨询;资产管理;为企业提供管理服务。

(二)赣江新区全球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企业名称:赣江新区全球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成立时间:2000年1月26日

3、住所:江西省九江市永修县新城湖东区开发大道信南山水美地16栋2001-2010室

4、企业性质: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5、法定代表人:黄绍武

6、注册资本:81,600万元人民币

7、经营范围: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从事货物、技术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计算机信息技术咨询、经济信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投资咨询、受托资产管理(以上均不含证券、保险、基金、银行、金融业务、人才中介服务及其它限制项目);计算机软件开发;市场营销策划;企业形象策划;山茶油的技术开发(以上项目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许可经营项目是:预包装食品、散装食品的批发、零售。

(三)新余全球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企业名称:新余全球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成立时间:2014年4月30日

3、住所:新余高新区总部经济服务中心215室

4、企业性质: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5、法定代表人:熊涛

6、注册资本:200万元人民币

7、经营范围:企业投资管理、资产管理(不得从事金融、保险、证券、期货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神州通投资持有公司39.50%的股份,为公司控股股东,赣江全球星、新余全球星为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神州通投资、赣江全球星及新余全球星为公司的关联方。

三、关联交易具体内容

1、财务资助金额:合计不超过60,000万元

2、利率:0.00%

3、财务资助期限和方式: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两年内,公司可以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在财务资助有效期及额度范围内连续、循环使用。

4、资金用途:用于补充公司临时资金需求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影响

本次财务资助利率为0.00%,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不产生任何收益,无任何额外费用,也无需公司向其提供保证、抵押、质押等任何形式的担保,不存在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输送利益的情况,也不损害交易双方的利益。本次交易对公司本期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不产生任何重大不利影响,且本次财务资助有利于满足公司资金周转需求。

五、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连续12个月内控股股东神州通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赣江全球星、新余全球星向公司提供同类关联交易循环使用累计金额97,900万元(不含本次60,000万元),余额为0。

当年年初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神州通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赣江全球星、新余全球星向公司提供同类关联交易循环使用累计金额20,000万元,余额为0。

六、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1、事前认可意见

经审阅本议案及相关材料,我们了解了本次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向公司提供合计不超过60,000万元的无偿财务资助,用于满足公司临时资金周转使用。本次财务资助利率为0.00%,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不产生任何收益,无任何额外费用,也无需公司向其提供保证、抵押、质押等任何形式的担保,不存在向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输送利益的情况,也不损害交易双方的利益。本次交易对公司本期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不产生任何重大不利影响,且本次财务资助有利于满足公司资金周转需求,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因此,我们同意将《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向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提交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定期)会议审议,关联董事黄文辉先生、黄绍武先生、喻子达先生需回避表决。

2、独立意见

本次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向公司提供合计不超过60,000万元的无偿财务资助,用于满足公司临时资金需求,能促进公司业务发展,本次财务资助利率为0.00%,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不产生任何收益,无任何额外费用,也无需公司向其提供保证、抵押、质押等任何形式的担保,不存在向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输送利益的情况,也不损害交易双方的利益。本次交易对公司本期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不产生任何重大不利影响,且本次财务资助有利于满足公司资金周转需求,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董事会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审议了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在审议和表决的过程中,关联董事黄文辉先生、黄绍武先生、喻子达先生回避表决,表决程序合法、有效。因此,我们一致同意此次关联交易事项,并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定期)会议决议》;

2、《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定期)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十八次(定期)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08月24日

证券代码:002416 证券简称:爱施德 公告编号:2021-057

# 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定期)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决定于2021年09月09日(星期四)下午14:00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就本次股东大会的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董事会依据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定期)会议决议召集本次股东大会,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4、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的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表决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5、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1年09月09日(星期四)下午14:00;

(2)网络投票时间为:2021年09月09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09月09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09月09日上午0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6、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南山区科发路83号南山金融大厦18层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A会议室

7、股权登记日:2021年09月06日(星期一)。

8、出席会议对象:

(1)截至股权登记日2021年09月06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不能亲自出席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可授权他人代为出席(被授权人不必为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见本通知附件),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1.00《关于2021年增加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2.00《关于续聘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3.00《关于2021年追加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4.00《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向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5.00《关于转让子公司深圳市一号机科技有限公司控制权的议案》。

提案1.00经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提案2.00至提案5.00经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定期)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6月11日、2021年8月24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告。

上述提案属于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需要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本公司将根据计票结果进行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提案编码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 提案编码 | 提案名称 | 备注<br>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
|---|---|---|
| 100 |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 |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1.00 | 关于2021年增加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 |
| 2.00 | 关于续聘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 |
| 3.00 | 关于2021年追加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 |
| 4.00 | 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向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 |
| 5.00 | 关于转让子公司深圳市一号机科技有限公司控制权的议案 | √ |

四、现场股东登记办法

1、登记时间:2021年09月08日上午8:30~12:00;下午14:00~17:30;

2、登记要求:

(1)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须持有股东账户卡、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

(2)个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受委托出席的股东代理人还须持有出席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

(3)以上证明文件办理登记时出示原件或复印件均可,但出席会议签到时,出席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必须出示原件。

3、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4、登记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科发路83号南山金融大厦18层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5、联系方式:

(1)联系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科发路83号南山金融大厦18层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2)邮编:518055

(3)联系电话:0755-2151 9907

(4)联系传真:0755-8389 0101

(5)邮箱地址:ir@aisidi.com

(6)联系人:赵玲玲

五、网络投票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六、其他事项

1、会议材料备于董事会办公室。

2、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十天前书面提交。

3、会期预计半天,与会股东或授权代理人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费用自理。

4、请准备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在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会议登记时间内报名。为保证会议的顺利进行,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三十分钟办理会议入场手续,迟到或未按规定办理相关手续者不得入场。

5、网络投票系统异常情况的处理方式: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特此公告。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附件三: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回执

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08月24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网络投票包括交易系统投票和互联网投票(http://wltp.cninfo.com.cn),网络投票程序如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416。

2.投票简称:"爱施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如股东对提案1.00至提案5.00表示相同意见,则可以只对"总议案"进行投票。如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对"总议案"和单项提案进行了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即如果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它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果股东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5.对同一提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1年09月09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09月09日上午09:15,结束时间为2021年09月09日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致: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对以下议案以投票方式代为行使表决权。本人/本单位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为本人/本单位承担。

| 序号 | 议 案 | 备注<br>该列打勾的栏目可投票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 100 |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 | | | |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 |
| 1.00 | 关于2021年增加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 | | | |
| 2.00 | 关于续聘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 | | | |
| 3.00 | 关于2021年追加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 | | | |
| 4.00 | 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向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 | | | |
| 5.00 | 关于转让子公司深圳市一号机科技有限公司控制权的议案 | √ | | | |

委托人姓名(或法定代表人签名并加盖公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持股性质:

委托人股东账号:

受托人签字: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期限:自签署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委托人签字(或法定代表人签名并加盖公章):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三:

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回执

致: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公司")

| | | | | | |
|---|---|---|---|---|---|
| 个人股东姓名/法人股东名称 | | | | | |
| 股东地址 | | | | | |
| 出席会议人员姓名 | | | | 身份证号码 | |
|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姓名 | | | | 身份证号码 | |
| 持股量 | | | | 股东账号 | |
| 联系人 | | 电话 | | 传真 | |
| 发言意向及要点: | | | | | |
| 股东签字(法人股东盖章):<br>年 月 日 | | | | | |

附注:

1、请用正楷填上全名及地址(须与股东名册上所载的相同)。

2、已填妥及签署的回执,应于2021年09月08日或该日之前以专人送达、邮寄或传真方式(传真:0755-83890101)交回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科发路83号南山金融大厦18层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邮编:518055。股东也可以于会议当天现场提交回执。

3、如股东拟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发言,请于发言意向及要点栏目中表明您的发言意向及要点,并注明所需要的时间。请注意,因股东大会时间有限,股东发言由本公司按登记统筹安排,本公司不能保证在本回执上表明发言意向和要点的股东均能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发言。

4、上述回执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证券代码:002416 证券简称:爱施德 公告编号:2021-058

# 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转让子公司深圳市一号机科技有限公司控制权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次股权转让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一、交易概述

1、深圳市一号机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一号机科技")主营电子雾化器等产品的分销及零售。为寻求一号机科技更广阔的资本运作空间,强化一号机科技的独立融资能力,支持其业务的快速发展和市场领域的不断突破,推进其独立上市,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爱施德")拟将其持有的一号机科技6%的股权作价3,425.2344万元转让给共青城沙河同路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沙河同路")。

公司和沙河同路将签订《股权转让协议》,转让协议自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持有一号机科技49%的股权,一号机科技其他股东签署一致行动协议后合计持有一号机科技51%的股权,一号机科技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2、2021年8月23日,公司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定期)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定期)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子公司深圳市一号机科技有限公司控制权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见同日披露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本次股权转让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待审议通过后,将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转让一号机科技6%股权的相关手续及签署相关文件。

3、本次股权转让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 | |
|---|---|
| 公司名称 | 共青城沙河同路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 公司类型 | 有限合伙企业 |
| 注册资本 | 100万元人民币 |
| 执行事务合伙人 | 蔡军 |
| 实际控制人 | 蔡军 |
| 成立日期 | 2021年6月3日 |
| 住所 | 江西省九江市共青城市内基金小镇内 |
| 经营范围 | 一般项目:项目投资,实业投资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91360405MA3ADGB22U |
| 合伙人 | 蔡军持有该合伙企业99%的份额<br>岳娟持有该合伙企业1%的份额 |

沙河同路的合伙人为自然人蔡军和岳娟,其中蔡军为一号机科技总经理,岳娟为一号机科技人力负责人。沙河同路及其股东均非失信被执行人。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标的资产概况

公司拟向沙河同路转让一号机科技6%的股权(以下简称"标的资产"),一号机科技的具体情况如下:

| | |
|---|---|
| 公司名称 | 深圳市一号机科技有限公司 |
| 注册资本 | 1,000万元人民币 |
| 法定代表人 | 蔡军 |
| 成立日期 | 2017年12月12日 |
| 住所 |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 |
| 经营范围 | 一般经营项目是:从事计算机信息科技领域内技术开发、技术咨询;信息咨询(不含限制项目);计算机软硬件的技术开发;移动通讯产品、电子产品及配件、计算机及配件、五金交电、机械设备、通信器材、无线设备、数码产品的购销;技术推广服务、技术服务、信息服务业务;销售健康雾化器、健康器械、电子烟、香精、香料、植物精油雾化液;销售保健休闲用品、导航仪器、航空航天设备、衡器、家用电热取暖器具、家用美容保健电器、家用音视频设备、锂离子蓄电池、美容护肤品、皮革毛皮制品、平板玻璃、日用杂品、室内照明灯具、塑料制品、橡胶制品、蓄电池、已装配光学仪器、照相机器材、钟表;计算机软件、信息系统软件的开发、销售;信息系统设计、集成、运行维护;信息技术咨询;集成电路设计、研发;化妆品、卫生用品类:化妆品、卫生用品的销售(护肤用品、头发护理用品、香水、妇女卫生用品、卫生纸、纸巾、洗漱用品等);消毒清洁用品的销售;经营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是:销售电子烟烟液、烟具;出版物出版企业设立、变更;包装装潢印刷品、专项排版、制版、装订及其它印刷品印刷企业的设立、变更(出版物印刷企业、外商投资企业除外);出版物(含音像制品)批发、零售;游戏及周边设备,包括服装、光盘、书籍;母婴服务(月子服务)、养老服务。医疗美容类产品及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食品经营(销售预包装食品);食品互联网销售(销售预包装食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91440300MA5EWQYG1Q |
| 股权结构 | 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持股55%<br>深圳斑若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持股25%<br>蔡军持股10%<br>共青城同路青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10%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标的资产的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存在涉及重大争议、未决诉讼或仲裁事项,也没有被采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一号机科技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

2、一号机科技主要财务数据

一号机科技2020年度和2021年1-6月的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 项目 | 2020年12月31日/2020年度 | 2021年6月30日/2021年1-6月 |
|---|---|---|
| 应收账款 | 21,211,978.02 | 29,423,161.51 |
| 其他应收款 | 1,659,465.08 | 8,183,103.64 |
| 资产总额 | 252,692,682.67 | 395,242,848.20 |
| 负债总额 | 222,935,640.73 | 319,611,873.19 |
| 净资产 | 29,757,041.94 | 75,630,975.01 |
| 营业收入 | 1,115,625,032.49 | 1,363,080,055.18 |
| 营业利润 | 61,873,983.89 | 82,881,017.22 |
| 归母净利润 | 54,785,633.13 | 59,431,402.66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7,766,577.05 | -53,516,718.28 |

一号机科技2020年度财务数据已经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1年1-6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3、公司同一号机科技之间的资金往来情况

截至2021年7月31日,一号机科技对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余额为21,586.79万元,主要系拆借形成的。一号机科技计划于2021年12月31日之前偿还上述资金。

截至2021年7月31日,公司和一号机科技之间经营性往来情况如下:

| 公司核算科目 | 余额(万元) | 形成原因 |
|---|---|---|
| 应收账款 | 3,267.36 | 销售产生 |
| 预收账款 | 185.90 | 销售产生 |
| 其他应付款 | 8.08 | 保证金 |
| 应付账款 | 0.08 | 采购产生 |
| 预付账款 | 0.13 | 采购产生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不存在为一号机科技提供担保、委托一号机科技理财的情况。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未来不存在以经营性资金往来的形式变相为一号机科技提供财务资助的情形。

四、交易及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和沙河同路将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公司将向沙河同路转让其持有的一号机科技6%的股权,《股权转让协议》的主要内容如下:

1、股权转让价格及价款的支付方式

转让价款为人民币3,425.2344万元,沙河同路应于股权转让协议生效之日起10日内一次性支付给公司。

2、股权转让协议生效条件

本次股权转让协议经过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后生效。

3、交易定价依据

根据北京中林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以2020年12月31日为基准日的资产评估报告(中林评字【2021】310号),一号机科技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57,087.24万元。

本次股权转让价格以评估值57,087.24万元为基础,经交易双方协商确定,该定价遵循了"自愿、平等、等价"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利益的情形。

4、资金来源

受让股权的资金来源为沙河同路合伙人投入的自有资金和合法自筹资金。

5、股权转让变更登记时间

股权转让协议生效后10日内,一号机科技向工商登记机关申请办理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交易双方应积极配合签署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所必须的文件。

6、审批程序

2021年8月23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定期)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定期)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子公司深圳市一号机科技有限公司控制权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本次股权转让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待审议通过后,将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转让一号机科技6%股权的相关手续及签署相关文件。

五、拟转让一号机科技控制权的其他安排

(一)交易完成后公司将不再控制一号机科技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蔡军、沙河同路、共青城同路青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斑若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合计持有一号机科技51%的股权。蔡军将与沙河同路、共青城同路青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斑若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签署一致行动人协议,协议各方或其授权代理人(包括由其委派、推荐或提名的公司董事或监事)与蔡军在一号机科技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等会议的召集、提案、提名、投票等事项上保持一致行动。股权转让完成且一致行动协议签署后,一号机科技的实际控制人变更为蔡军。

(二)交易完成后可能产生的关联交易

公司完成转让一号机科技6%的股权后,可能增加的关联交易如下:

1、关联租赁

一号机科技租用了公司部分办公场所,股权转让完成后,前述租赁将形成关联租赁,预计每年新增关联租赁的金额为684万元。

2、关联销售和关联采购

一号机科技与公司或其子公司发生关联销售和关联采购的年度金额预计为500万元。

(三)公司转让股权所得款项的用途

公司转让一号机科技6%的股权所得的款项,将投入于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

六、交易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股权转让是为了寻求一号机科技更广阔的资本运作空间,强化一号机科技的独立融资能力,支持其业务的快速发展和市场领域的不断突破,推进其独立上市。

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持有一号机科技49%的股权。公司将按照会计准则用权益法核算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若其未来发展符合预期,公司将从一号机科技持续获得良好的投资收益。

七、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定期)会议决议》;

2、《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定期)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定期)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股权转让协议》;

5、《深圳市一号机科技有限公司股东拟进行股权转让所涉及的深圳市一号机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

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08月24日

证券代码:002416 证券简称:爱施德 公告编号:2021-052

# 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 股票简称 | 爱施德 | 股票代码 | 002416 |
|---|---|---|---|
| 股票上市交易所 | 深圳证券交易所 | | |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 董事会秘书 | 证券事务代表 | |
| 姓名 | 吴海南 | 赵玲玲 | |
| 办公地址 | 深圳市南山区科发路83号南山金融大厦18层 | 深圳市南山区科发路83号南山金融大厦18层 | |
| 电话 | 0755-21519907;0755-21519888转董事会办公室 | 0755-21519907;0755-21519888转董事会办公室 | |
| 电子信箱 | ir@aisidi.com | ir@aisidi.com | |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 | 本报告期 | 上年同期 |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
| 营业收入(元) | 39,222,804,434.91 | 27,024,104,421.57 | 45.14%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 304,291,506.59 | 295,059,957.53 | 3.13%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 276,959,682.87 | 222,099,532.80 | 24.70%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440,178,337.04 | -2,825,689,480.65 | 84.42%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2455 | 0.2381 | 3.11%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2455 | 0.2381 | 3.11%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5.55% | 5.83% | -0.28% |
| | 本报告期末 | 上年度末 |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
| 总资产(元) | 12,952,712,638.44 | 11,307,644,959.17 | 14.55%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 5,225,791,128.77 | 5,414,309,947.35 | -3.48% |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 50,101 | | |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 0 | |
|---|---|---|---|---|---|---|
|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 | | | | | |
| 股东名称 | 股东性质 |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 |
| | | | | | 股份状态 | 数量 |
| 深圳市神州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39.50% | 489,464,303 | 0 | 质押 | 187,130,000 |
| 周玲 | 境内自然人 | 5.12% | 63,500,000 | 0 | | |
| 戴诚 | 境内自然人 | 4.48% | 55,500,000 | 0 | | |
| 赣江新区全球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4.36% | 54,000,000 | 0 | 质押 | 28,160,000 |
| 新余全球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4.21% | 52,128,000 | 0 | 质押 | 35,000,000 |
| 黄绍武 | 境内自然人 | 1.16% | 14,362,431 | 10,771,823 | | |
|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 境外法人 | 0.92% | 11,347,566 | 0 | | |
| 管晓华 | 境内自然人 | 0.57% | 7,007,000 | 0 | | |
| 李群力 | 境内自然人 | 0.47% | 5,770,000 | 0 | | |
| 新余爱乐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0.44% | 5,400,000 | 0 | |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1、黄绍武先生持有深圳市神州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66.37%的股权,并持有赣江新区全球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66.37%的股权,新余全球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赣江新区全球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黄绍武先生与深圳市神州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赣江新区全球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新余全球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构成关联股东的关系。<br>2、未知公司前10名股东中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存在《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 | | | | |
|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 报告期内,股东深圳市神州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通过信用账户持有公司股票54,000,000股,股东周玲通过信用账户持有公司股票63,500,000股,股东戴诚通过信用账户持有公司股票46,015,000股,股东赣江新区全球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通过信用账户持有公司股票19,000,000股,股东新余全球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通过信用账户持有公司股票11,000,000股,股东管晓华通过信用账户持有公司股票7,000,000股。 | | | | | |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一)经营情况分析

公司全体员工以"勿忘初心谋发展,逆风破浪开新局"为指导方针,构建能力,提升效率,在持续强化新零售基础设施平台建设的基础上,进行前瞻性战略布局,进一步取得了在线上市场、海外市场、合作品牌、合作品类、新零售能力、自有品牌运营等多方面的突破,为公司的未来可持续发展打开了新局面。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9,222,804,434.91元,较上年同期增长45.14%;实现净利润376,166,545.21元,较上年同期提升15.60%。

(二)主要经营工作

1、线上市场渗透见成效,成功构建B2B2C销售服务线上通路

基于与阿里巴巴的战略合作和共同投资运营的深圳爱优品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公司打通了面向线上市场的销售通路,在报告期内通过新渠道向线上客户供货近40亿元,特别在618期间取得了良好的战绩,保证了货源、仓储、物流等各环节的稳定、优质的服务,对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和规模增长具有重大战略意义。公司将继续强化苹果线上CES授权的作用,不断提升对线上零售商、线上用户的服务能力,充分发挥B2B2C模式下的线上通路价值。

2、与新荣耀的全渠道合作不断深化,共同拓展中高端手机市场的价值空间

2020年,公司与团队共同斥资6.6亿元参与对荣耀的联合收购,成为渠道商中持股比例最大的战略投资者。报告期内,双方的合作持续深化,公司作为天猫荣耀官方旗舰店和线下荣耀专卖店的指定运营服务商,线上线下全渠道支撑新荣耀发展。随着荣耀独立后供应链问题的逐步解决,其产量和销量较年初显著提升。据Canalys数据显示,荣耀二季度保持在中国智能手机9%以上的市场份额,随着荣耀50和高端旗舰机型Magic3的相继上市,市场份额有望持续提升,公司将与新荣耀持续拓展中高端市场,创造更大的服务价值。

3、与悦刻持续领跑电子雾化器行业,海外市场发展孕育新机遇

公司作为行业领先的电子雾化器销售服务商,与悦刻持续保持良好的战略合作关系,已在全国拓展运营7,000多家悦刻专卖店,不断发展的零售网络助力悦刻持续稳定在国内市场的头部地位。报告期内,电子雾化器的销售在国内市场同比大幅增加的同时,公司与悦刻在海外市场的合作发展迅速,已在英国、德国、法国、加拿大、韩国、菲律宾等10多个国家开展业务,对悦刻海外销量的增长做出重大贡献,且未来将与悦刻共同开发更多海外新市场。

4、Coodoo苹果新零售能力持续提升,形成线上线下融合的本地化网络

公司积极推动苹果新零售能力建设,发挥同城购、到家购、直播电商、平台电商、微商城和短视频等线上平台价值,形成线下服务,线上引流,以门店为中心辐射周边的本地化网络。公司100多家苹果优质经销商门店逐步开启线上端口支持消费者线上下单,在获得线上增量用户的同时,又能为消费者带来"立等可取"的本地化服务。报告期内,Coodoo苹果门店创造营业收入超过13亿元,其中近3亿元来自新零售模式,约占门店收入的23%。在疫情常态化的背景下,Coodoo新零售模式将持续发挥价值,为公司创造更大的盈利能力。

5、充分发挥中台支撑能力,创新孵化布局未来发展动力

在"创业创新,价值创造,合伙人力,展示自我"的企业价值观引导下,在合伙人机制的不断深化下,有理想、有能力、有抱负的员工创业热情高涨,与公司共发展的合伙人精神融入血液。报告期内,在集团中台能力的支撑下,公司正通过自身的创新孵化,布局多个新业务,如智能健康产品的设计、运营和销售,新能源汽车的新零售服务,酱香型白酒的销售网络构建,茶叶的分销与零售。在充分发挥公司网络价值、资本价值、人才价值和机制红利的基础上,公司新业务更能够实现快速成长,成为未来发展动力。

6、寻求产业独立上市的可能性,发挥资本价值,持续支撑业务快速发展

公司控股子公司一号机科技于2018年开始正式运营,以"新零售、新分销、新产品"为指导原则,短短三年多时间,发展成为行业领先的电子雾化器销售服务商,并兼顾3C数码及快消领域。如今,为持续支撑一号机科技的快速发展,进一步抢占海外增量市场,公司拟转让一号机科技控制权,寻求一号机科技独立上市和更广阔的资本运作空间。未来,公司将持续发挥资本平台、孵化平台的作用,在合伙人机制的不断深化下,培育出更多具备独立运营的高速发展的产业,为公司和社会创造更大价值。

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08月24日

证券代码:002416 证券简称:爱施德 公告编号:2021-050

# 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定期)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定期)会议通知于2021年08月12日以电子邮件及通讯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以现场、视频及通讯方式于2021年08月23日上午在公司深圳A会议室与北京五层中会议室召开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公司监事、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召集、召开程序和议事内容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黄文辉先生召集并主持。经与会董事投票表决,做出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2021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021年半年度报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21年半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核销应收款项的议案》

公司本次应收款项坏账核销的事实反映了企业财务状况,符合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制度等相关规定的要求,符合公司的财务实际情况,对公司经营业绩不构成重大影响。本次核销不涉及公司关联方,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同意核销应收款项坏账准备共计人民币759.14万元。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关于核销应收款项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定期)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经由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名,董事会同意根据《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等有关规定,继续聘任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以普通决议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关于续聘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定期)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追加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2021年向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追加综合授信额度折合人民币伍亿元整(5亿元),最终以授信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

本授信事项尚须提交股东大会以普通决议审议,并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有效期为一年。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公司2021年银行综合授信累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贰佰伍拾叁亿元整(253亿元)。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关于2021年追加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定期)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向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市神州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赣江新区全球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新余全球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合计拟向公司提供不超过60,000万元(实际资助金额以到账金额为准)的无偿财务资助,期限不超过两年,且在上述额度内连续、循环使用。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关联董事黄文辉先生、黄绍武先生、喻子达先生回避了对该议案的表决。本次关联交易尚须获得股东大会的批准,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向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定期)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内部审计制度>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董事会对《内部审计制度》进行了修订。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修订后的《内部审计制度》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子公司深圳市一号机科技有限公司控制权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将其持有的子公司深圳市一号机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一号机科技")6%的股权作价3,425.2344万元转让给共青城沙河同路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持有一号机科技49%的股权,一号机科技其他股东签署一致行动协议后合计持有一号机科技51%的股权,一号机科技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本次股权转让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待审议通过后,将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转让一号机科技6%股权的相关手续及签署相关文件。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关于转让子公司深圳市一号机科技有限公司控制权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定期)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将于2021年09月09日(星期四)下午14:00,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召开地址为:深圳市南山区科发路83号南山金融大厦18层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A会议室。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关于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08月24日

证券代码:002416 证券简称:爱施德 公告编号:2021-051

# 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定期)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定期)会议通知于2021年8月12日以电子邮件及通讯方式送达全体监事,以现场表决方式于2021年8月23日上午在公司A会议室召开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召集、召开程序和议事内容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菡女士召集并主持。经与会监事投票表决,做出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2021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021年半年度报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21年半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核销应收款项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应收款项坏账核销的事实反映了企业财务状况,符合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制度等相关规定的要求,符合公司的财务实际情况,对公司经营业绩不构成重大影响。本次核销不涉及公司关联方,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核销应收款项坏账准备共计人民币759.14万元。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关于核销应收款项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符合《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等规定的资质条件,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拥有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建立了较为完善的质量控制体系,审计人员具有较强的专业胜任能力,并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为公司提供了良好的审计服务,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监事会同意继续聘请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以普通决议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关于续聘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追加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监事会同意公司2021年向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追加综合授信额度折合人民币伍亿元整(5亿元),最终以授信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

本授信事项尚须提交股东大会以普通决议审议,并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有效期为一年。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公司2021年银行综合授信累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贰佰伍拾叁亿元整(253亿元)。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关于2021年追加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向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监事会同意控股股东深圳市神州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赣江新区全球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新余全球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合计拟向公司提供不超过60,000万元(实际资助金额以到账金额为准)的无偿财务资助,期限不超过两年,且在上述额度内连续、循环使用。

本次关联交易尚须获得股东大会的批准,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向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子公司深圳市一号机科技有限公司控制权的议案》

监事会同意公司将其持有的子公司深圳市一号机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一号机科技")6%的股权作价3,425.2344万元转让给共青城沙河同路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持有一号机科技49%的股权,一号机科技其他股东签署一致行动协议后合计持有一号机科技51%的股权,一号机科技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本次股权转让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待审议通过后,将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转让一号机科技6%股权的相关手续及签署相关文件。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关于转让子公司深圳市一号机科技有限公司控制权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1年08月24日